

榴城镇控辍保学实施方案

一、指导思想

依法实施九年义务教育，有效遏止学生辍学，提高义务教育普及程度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。榴城镇加强对控辍保学工作的领导，动员和组织社会、学校、家庭等各方面的力量，共同参与控辍保学工作，齐抓共管，常抓不懈。并成立控辍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李世光（党委副书记、镇长）

副组长：史新艳（人大主席）

组 员：邵新志（学区主任）

朱悦颖（团委书记）

二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依法控辍

根据《义务教育法》制定了《控辍保学责任制》，明确规定了学校、教师、学生家长或监护人的控辍保学相关责任，按规定的司法程序，依法进行教育和处罚，建立起完备、有效的控辍方案和制度。

（二）管理控辍，措施保学

1. 控辍保学工作是实施义务教育的中心工作。利用多种形式积极宣传《义务教育法》，开展“知识改变命运，控辍保学教育活动”提高家长的法律意识。学校要认真分析流失原因，采取针对性措施，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包保责任制，目标具体、责任明确，形成“控辍工作重担大家挑，人人身上有指标”的氛围。切实做

好“控辍”工作。层层签定控辍责任状。把控辍目标分解量化到每一位任课教师。

2. 为了准确掌握辍学情况，要求各班辍学学生名单上报学校不过夜，各班主任每天都要向学校汇报学生情况，学校都要作出详细统计，每学期进行量化评比。

3. 学校要建立规范的管理档案，加强学籍管理，严格转入、转出手续，建立规范的休退学、转出、转入学生档案、辍学档案、家访档案、辍学劝返档案等，对各班学生情况，班主任建立有辍学意向的学生档案，准确把握学生的思想动态，有具体措施，切实控制我校学生辍学。

4. 学校要加强收费管理，坚决杜绝乱收费现象，切实减轻学生的经济负担，对经济困难学生学校给予减免缓费用等照顾，避免因经济困难而辍学。学校要多渠道筹措资金，经济扶贫控辍，动员社会力量，援助贫困生。

5. 教师要加强政治业务学习，加强教师师德修养，切实执行减负规定，关爱学生，坚决杜绝歧视、辱骂、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，禁止使用侮辱性语言讽刺挖苦学生，避免因厌学厌师而辍学。

6. 要有计划、有针对性地进行家访，家访要制度化，经常化。班主任每学期家访数不能少于 20 人次，科任教师家访数不能少于 15 人次，家访要有详实记录。学生无故不到校，教师要及时家访，学生或家长有辍学意向时，班主任、校领导要向家长宣传义务教育法律法规，劝其子女复学。对半天未上学的，要向学校政教处汇报，对无故一天未上学的，班主任当天或第二天必须进

行家访，第二天未上学的学校相关领导必须亲自家访。对返校学生的学习要加强引导，不歧视。

7. 学生或家长不听劝阻而辍学时，学校要及时上报相关情况，村、镇和校三级联动进行劝返，确保学生入学。

8. 定期开展评选“无辍学学生学校”活动。

9. 控辍保学工作成绩突出者，进行适当的精神和物质奖励。

政策咨询电话：05528217092 榴城镇党政办